

盐池县盐州路街道办事处关于 2023 年 民生微实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县财政局：

根据《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》（盐财发〔2026〕24 号）要求，我单位对 2023 年民生微实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，现报告如下：

一、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

（一）年初批复下达本项目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

2025 年初，根据财政预算管理及民生实事工作安排，上级批复下达 2023 年民生微实项目资金预算 119.594763 万元，并同步下达年度绩效目标。绩效目标明确：通过实施小区基础设施改造提升，完成单元门安装、停车及道路硬化、电动车棚建设、墙面粉刷、文化凉亭修复等建设内容，改善小区居住环境，消除安全隐患，提升居民生活品质 and 满意度。

（二）年中由县级资金安排下达本项目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

2025 年中，根据项目实施实际需求及县级财政统筹安排，县级资金下达本项目资金 119.594763 万元，相应补充完善绩效指标，重点强化工程质量、建设时效、资金管控及群众满意度等方面考核要求，确保项目按计划、按标准、按预算顺利实施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年初批复资金及年度中县级安排

资金已全部足额到位，资金到位率 100%，未出现资金滞后、缺口或不到位情况，为项目顺利推进提供了坚实资金保障。

预算执行率达到 100%。资金全部用于工程施工、材料采购、人工费用等项目建设相关支出，无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套取资金等问题。项目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，实行专账核算、专款专用、闭环管理。资金支付均履行审批程序，附件资料齐全（合同、发票、验收单、工程量清单等），财务核算规范，票据真实合法，资金使用全程接受财政、审计及主管部门监督，管理规范有序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数量指标：安装小区单元门 125 套，计划完成停车场及道路硬化 2122 平方米，新建电动车棚 3 座，粉刷小区墙面 1186 平方米，修复文化凉亭 2 座，各项数量指标均 100% 完成。

质量指标：项目严格按照施工规范、设计图纸及质量验收标准组织实施，单元门安装牢固、启闭正常、安防功能齐全；停车场及道路硬化面层平整、无开裂沉降；电动车棚结构安全、排水通畅；墙面粉刷均匀牢固、无空鼓脱落；文化凉亭结构稳固、外观整洁。所有建设内容均通过竣工验收，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%，质量指标全面完成。

时效指标：项目于 2023 年 4 月正式开工，2023 年 5 月全面竣工并完成验收，全部在年度计划工期内完成建设任务，未发生延期、停工等情况，时效指标达标。

成本指标：小区单元门安装成本 31.2625 万元、停车场面包砖铺设硬化成本 30.3446 万元、电动车棚建设成本 25.2 万元、粉

刷墙面成本 26.141663 万元、文化凉亭修复成本 6.646 万元，该项目严格执行预算控制，工程造价、材料价格、人工费用均在批复预算范围内，实际总成本未超批复预算，单位造价控制合理，无超标准、超概算支出，成本指标完成。

经济效益：本项目为纯公益性民生项目，不直接产生经营性经济效益。但通过完善基础设施，减少了小区设施破损后的频繁维修成本，延长公共设施使用寿命，降低了小区长期运维支出，实现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。

社会效益：通过安装单元门提升了小区安防水平，减少外来人员随意进出；硬化停车场与道路解决了路面坑洼、积水、停车混乱问题；新建电动车棚规范电动车停放和充电，消除飞线充电安全隐患；粉刷墙面和修复凉亭提升小区整体面貌。项目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，居住安全性、便利性、舒适性显著提升，社会效益突出。

生态效益：通过环境整治、墙面刷新、场地硬化、秩序规范，有效减少小区扬尘、杂物乱堆、积水蚊虫滋生等问题，整体人居环境更加整洁美观，小区生态环境和视觉面貌明显改善。

可持续影响：项目建设内容均为长期性公共设施，建成后可长期服务居民使用；同时推动小区建立常态化巡查、简易维修、卫生保洁机制，改造成效可长期保持，对提升小区治理水平、改善居住环境具有持续正向影响。

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：项目完工后，采取问卷调查、现场走访、座谈评议等方式开展居民满意度调查，共收回有效问卷 1356 份，居民对项目实施效果、施工组织、环境改善、安全提升等方

面综合满意度达到 95%，满意度指标圆满完成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项目总体完成较好，该项目未偏离绩效目标。下一步，加强绩效业务学习，提升管理水平；严格资金监管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通过认真细致地分析评价，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，本次 2023 年民生微实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取得较好成效，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9.5 分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本年度中央巡视、各级审计及财政监督检查中，本项目未发现违规违纪问题，无相关问题金额需要说明。

附件：支出绩效自评表

盐池县盐州路街道办事处

2025 年 3 月 31 日